

内容: (四) 尽管男女人性和精神相同, 但扮演的角色不同

由 Ali Al-Timimi

发布时间 12 Dec 2011 - 最后修改时间 12 Dec 2011

种类: [文章](#) > [当前问题](#) > [妇女](#)

在上文结尾的经文中我们发现, 如同社会个体一样, 男女互为保护人, 谨守拜功, 完纳天课, 为了更高的目标——共同信仰和服从安拉, 服从使者, 获得安拉的喜悦和怜悯而奋斗。这是非常重要的概念, 与今天西方的传统相对立。



尽管伊斯兰肯定了男女人性相同, 但也同时确定了男女有别。所谓有别, 是不是意味着男人性本善, 女人性本恶吗? 绝不是! 阅读《古兰经》时, 我们读到:

“以笼罩时的黑夜发誓, 以显著时的白昼发誓, 以创造男性和女性的主发誓, 你们的行为, 确是不同的。” (《古兰经》92: 1--4)

安拉创造了黑夜, 创造了白昼。当夜幕降临时, 黑夜笼罩了大地; 当太阳升起时, 日光照耀在大地上。安拉创造了男性, 创造了女性。有的人为追求安拉的喜悦而孜孜不倦地奋斗, 有的人却在违抗安拉的道路越行越远; 有的人乐善好施, 有的人恶贯满盈。上面这节经文的哲理是什么呢? 为何提到黑夜白天, 然后又提到男性女性呢? 这就说明黑夜和白天背后各有哲理。科学分析发现, 只有黑夜而没有日光时, 人体荷尔蒙就不能再生, 人就会死去。同样, 只有白天而没有黑夜时, 人得不到修生养息的机会, 人也不能生存。谁能说黑夜好白天恶, 或者白天好黑夜恶呢? 同样, 谁能说男好还是女好呢? 他们各有角色, 各司其职。

这是西方思想和伊斯兰思想争论的焦点。相同的是, 西方思想基本上接受男女人性相同, 而穆斯林对此相信并奉行1400多年了。不同的是, 最初西方的思想认为, 女性不具有完整的人性, 后来的思想发展为, 性别由环境和教育决定, 因此, 没有真正的分工。但在伊斯兰中, 男女各有角色承担。是谁规定了这些角色呢? 只有独一的创造者。比如, 女性的母性是天生的, 不是由教育或环境决定的, 她们比男性更懂得照顾子女, 这既是人类传统, 又因为心理和生理上的联系, 因此, 女性是养育子女的首选。相对父亲来说, 孩子更应该孝敬的是母亲。这也是穆圣连续三次回答最应该孝敬的人是母亲, 其次是父亲的原因。

正如《古兰经》所说:

“我曾命人孝敬父母——他母亲弱上加弱地怀着他, 他的断乳是在两年之中我说: 你应当感谢我和你的父母。” (《古兰经》31:14)

孝敬父母, 对他们的孝敬不只是做表面文章, 而是要切切实实地在生活的方方面面体现出来。母亲的天性不只是文化传统, 内在的联系让她们与孩子的亲密程度比父亲更亲近。她们应该得到更多的尊重, 同时她们也具有更大的责任。

以上种种只是证明伊斯兰认可两性中的一个例子而已，伊斯兰不接受性别由教育和环境来决定的说法。即便男女性别不同，他们也不是互相克制的，那是西方思想尤其是女权主义思想的体现。所谓男女之间的性别之争，在伊斯兰中是不存在的。男女互相合作，犹如黑夜白天轮流，互相依赖相互作用。不能只要白天不要黑夜，反之亦然。同样，也不能只要男性不要女性，反之亦然。他们是互补的，相生的，有着共同的目标，共同的方向，那就是穆斯林所期盼的今后两世的成功。

本文网址:

<http://www.islamreligion.com/cn/articles/936>

Copyright 2006-2011 www.IslamReligion.com. 版权所有.